



文化大散文书系

长河如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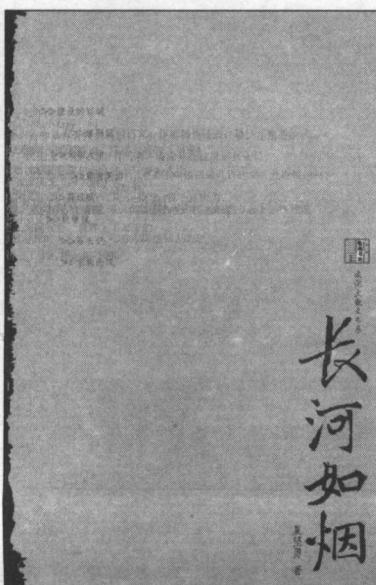
夏坚勇 著

以一触即溃湮没的官城
“公”的小石碑。问一
答少百而卒存者夜老弱渴讲究如鲲鹏遨游的壮那些在“黯淡”而“
未暗得名迹洋洋大观的《明史》
拉乡民把他从荒大堆中背出来，偷偷葬在这里，兵荒马
荒要推翻集忠臣良将于一鼎的人物应该带着几许迷惘，几许愧赧吗？
忠臣良将名垂千古但偏偏历史对他一直吝啬得很，
抗清英雄在江阴小山当低我一直在认为，
清政府的罪状却一切都在现实中汨汨的地方志上。这种遗
世部长 >> 战争感
我扼腕叹息。世界上不公平的
大概赴死的大忠臣，大凡有点历史知识的恐
折三王十八将，死75000
>> 东林悲风

长河如烟

夏坚勇

著



收藏书坊

当代世界出版社

责任编辑：高玉琪

封面设计：蒋宏工作室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长河如烟/夏坚勇著. —北京：当代世界出版社，2005.1

ISBN 7-80115-800-8

I. 长… II. 夏… III. 散文 - 作品集 - 中国 - 当代 IV. 1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4) 第 094001 号

出版发行：当代世界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复兴路 4 号 (100860)

网 址：<http://www.worldpress.com.cn>

编务电话：(010) 83907528

发行电话：(010) 83908410 (传真)

(010) 83908408

(010) 83908409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才智印刷厂印刷

印 张：16

字 数：230 千字

版 次：2005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05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ISBN 7-80115-800-8/I·155

定 价：1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未经许可，不得转载！

目 录

霜雪吴钩	(1)
东林悲风	(29)
走进后院	(50)
文章太守	(69)
百年孤独	(88)
寂寞的小石湾	(108)
石头记	(123)
湮没的宫城	(140)
洛阳记	(160)
驿 站	(182)
英雄赋	(199)
战争赋	(228)



霜雪吴钩

一、《春秋》中的密码

公元前505年，在中国历史上是周敬王十五年，岁在丙申。这一年从周王室到各诸侯国都发生了不少事情，《春秋》经文中也都辑要记载。这中间，有一句看似平常的话说得有点不明不白，给后人留下了一头雾水。

这句话只有五个字：

夏，归粟于蔡。

根据《公羊传》和《穀梁传》的考证，这一年的夏天，不仅是鲁国，中原的大多数诸侯国都向蔡国提供了粮食援助，而这一年又并没有蔡国受灾的报道。人们不禁要问：这么多粮食，源源不断地运往弹丸之地的蔡国，究竟是派什么用的？在这场大规模国际援助的背后，究竟掩藏着哪些深层次的因素？这些因素又将对后来的历史产生什么影响？

这是一句密码。所谓春秋笔法，微言大义，果然了得！

破译这句密码或许要等到自那时的二十年以后，也就是吴王夫差在江淮大地上开挖邗沟的时候。但在当时，人们如果关注一下蔡国的周边形势，也是可以见出端倪的。在这期间，吴国的远征军正在楚国作战，春秋战事中有名的“柏举之战”就发生在此前不久。

二、行进在“匚”形航道上的舰队

在春秋晚期那个时代，各诸侯国之间的战争是常有的事，开始

时还要打一面堂而皇之的旗号，今天是“代天征讨”，明天是“吊民伐罪”，后来索性连这样的借口也不要了，反正天下已经礼崩乐坏，弱肉强食就是最大的理由，有时为了一个长得漂亮点的女人或一块成色不错的玉璧就可以兵戎相见。例如这次吴楚之战的直接起因，就源于楚国首相子常的一次索贿事件。

蔡国是中原的一个小国，南面与强大的楚国接壤，以小事大，处处都得陪着小心，日子很不好过。不久前，蔡昭侯访问楚国时，楚国首相子常因向他索要皮大衣和玉佩未成，就把昭侯扣留起来。这两个传统盟国遂由此交恶。

蔡昭侯回国后，曾想利用周王室召开列国多边峰会的机会，策动晋国伐楚。但天下乌鸦一般黑，晋国出席会议的代表也向蔡昭侯索取贿赂。蔡昭侯这个人偏偏手面不大，又没有接受上次在楚国的教训，仍是一毛不拔。你不给好处，人家自然就不肯帮忙，只是在会议宣言的签字仪式上象征性地安慰了一下蔡国，让他们的签字顺序排在卫国之前。这种结局让蔡国很寒心。于是，他们又把求助的目光转向南方新近崛起的吴国。蔡昭侯不惜把自己的儿子送到吴国去当人质，换取了吴王阖闾出兵伐楚的承诺。

吴王阖闾是一位很有作为的政治家。政治家最重要的素质就是善于掌握行动的最佳时机，该出手时就出手。正是在这一点上，阖闾显示了他的雄才大略和传奇色彩。春秋战略历史上最有名的几次暗杀事件，其中就有两件是他一手策划的，而且都干得很漂亮。一次是派专诸把剑藏在鱼腹里，在宴席上刺杀了吴王僚，夺取了王位；一次是派要离去卫国刺杀了在那里政治避难的公子庆忌，消除了王权的隐患。吴国的崛起，得力于阖闾手下有一批出类拔萃的人才。春秋晚期是个“小国寡民”的分裂时代，也是生命、个性、人格和才华大觉醒的时代。大一统的格局固然很不错，但大有大的难处，首先是统治难，这时候最发达的往往是统治术，而统治术又无一例外地诉诸高压和强权。因此，中国历史上的百家争鸣只能产生于“小国寡民”时代，那灿若繁星的精英才俊也往往在这时候脱颖而出。在阖闾那个时代，后来被人们尊为文圣和武圣的两个人物已



经走到了历史的前台，文圣孔丘在北方的鲁国当司法部长，当时还不怎么显山显水。武圣孙武则在吴国主持军队的训练，倒是干得有声有色。他不但向长于水战的吴国军队传习北方的车战射御之术，而且把中原文化中的冷静和早熟融入了江南文化的浪漫情怀。例如，为了严明军纪，连吴王最宠爱的两个妃子也被他砍了脑袋。两颗美人头挂在宫城前的演兵场上，淋漓的鲜血涂抹成《孙子兵法》最初的篇章。和孙武站在一起的是著名的悲剧英雄伍子胥，这位楚国的叛臣来到吴国后，就向阖闾提出了“三师以肆”的对楚用兵战略，即以分兵骚扰的战术消耗对方，在积极的拉锯战中逐渐改变双方的力量对比，最后选择有利时机给予决定性的一击。这样，到了蔡昭侯求助吴国时，吴国已经具备了对楚发动“决定性一击”的力量，阖闾要出手了。

“带长剑兮挟秦弓，操吴戈兮被犀甲”。长于水战的吴军理所当然地选择了由水路进发。这些喜欢断发文身，赤膊跣足的南方汉子生来就是“混江龙”和“浪里白条”一流人物，在水中，他们有一种犹如婴儿在母亲子宫中的亲和感。水是放纵的、透明的，又是极富于智慧的，它几乎蕴藏着对一切谶言的解释，例如人们与生俱来的对平等和自由的期盼。水中不宜谄媚，更不宜下跪。水漠视你华贵的衣冠和显赫的品级，所有的人在水中都只能还原成来自父母的赤子，凭借你自身的素质力去挣扎扑腾。水成全了南方女子的千种风情，也成全了南方汉子的万般豪举。背负着夏日的蓝天，用肩头撞开水面，扑向洋洋洒洒的阳光，这是南方汉子生命的浪漫。所谓“以船为车，以楫为马，往若飘风，去则难从”更是他们风采的写照。现在，他们要出征了。他们操着当时各国军队中最锋利的刀剑，一个个皆骁勇敏捷，动如脱兔。他们要去的地方是遥远的中原和荆楚大地，他们当然不会意识到，这将是他们在此后数十年中旷日持久的远征的开始。他们不知道北方的枳树和南方的橘树是不是同源同种，也不知道北方的簾和他们拨弄的木扁鼓、木琴有什么不同的情调。但他们知道北方有辽阔的土地、华美的宫室和丰腴性感的女人，作为出征的将士，这些诱惑就足够了。那么，就把车仗马



匹、旗鼓军械、糗秣衣甲，还有庆功用的大酒瓮装入舰船吧。告别了熟悉的江南山水，庞大的吴国舰队启航了。长风万里送远帆，浩阔的江面上旌旗蔽日，鼓角震天。这是泰伯奔吴以来吴国军队第一次大规模的远征，自“西门和约”开辟了由晋、楚两霸共同主宰国际事务四十余年后，吴国终于要发出自己的声音了。

吴国的都城在姑苏，而楚国的腹地则在汉水流域。吴军伐楚，即使在现代也可以称之为一场远征。吴国的舰队从姑苏出发，先沿长江顺流而下，出了长江口后即扬帆北上，经历了南黄海的风涛之险，再转棹进入淮河，沿淮水干流上溯至中原的蔡国境内。然后舍舟登岸，从陆路行进至豫章附近，与楚国军队隔着汉水对峙。

战争的过程就不去细说了，因为对于许多战争来说，过程似乎并不重要，胜负其实早在双方短兵相接前就已经解决了。这中间，统帅的智慧是决定性的，而那些血流漂杵的大场面不过是这种智慧的演绎罢了。至于演绎得简洁还是冗繁，那是由将士们的素质力和牺牲精神决定的，一般来说与结局无关。但是当我们审视发生在公元前 506 年的这场吴楚之战时，有一个细节却不应被忽视。战争初期，楚国其实是完全有机会打败吴国的，当时，楚军中有一位姓戌的司法总监，这位戌某人很有军事头脑，即使是站在孙武和伍子胥这样的对手面前，他也并不怯场。但问题是他的上司偏偏是没有头脑，比猪还要愚蠢的首相子常。司法总监曾向子常建议：吴军劳师远征，后勤保障线很脆弱，楚军应避实就虚，以少量兵力在正面和吴军周旋，主力部队则迂回到吴军后方，先烧毁他们的舰船，切断他们的后路和供给，再一举摧毁吴军。应该说，司法总监的这一建议是很有战略眼光的，但子常偏偏没有采纳他的建议，原因则简单得近乎可笑，他怕司法总监抢了他的风头。子常的可悲就在于贪婪，和平年代贪财好货，到了打仗时又贪功邀赏。有这样的首相，楚国不配有更好的命运。

结果是可想而知的，楚军先是在豫章失利，接着又在柏举一败涂地，被吴军长驱直入，一直追到郢都。楚昭王带着妹妹仓皇出逃，忠勇且富于谋略的司法总监壮烈战死，另一位大忠臣申包胥则



逃往秦国去搬取救兵。而那位因贪婪而误国，罪该万死的首相子常却没有死，他在乱军中收拾细软，跑到郑国当寓公去了，依旧活得很滋润。这种人总是有着足够的生存智慧。

进入郢都后，吴军从上到下都陶醉在前所未有的胜利之中，弹冠相庆自是不必说的。功臣伍子胥迫不及待地忙于复仇，他把死去的楚平王的坟墓掘开，鞭尸三百。而自阖闾以下的大小将领则忙着享受楚国权贵的宫室器物和妻妾女眷，这中间当然也包括楚昭王的大小老婆。这并没有什么值得大惊小怪的，无论是在战场还是官场上，自古以来的胜利者都是这样干的，女人从来就是一种战利品。说起来，今天这位把老婆扔给人家作战利品的楚昭王，其太上祖母也曾是一件战利品，当年楚文王并吞了息国后，首先就跑到后宫把美丽的息夫人揽入怀中，且带回楚国为他生了两个儿子，其中有一个就是后来的楚成王。但息夫人在楚国的几十年中却从来没有说过话，“细腰宫里露桃新，脉脉无言几度春”，女人虽然生不由己，却也有自己的人格，不说话，就是一种无言的反抗。但尽管如此，这位可怜的妇人还是受到了后人的诟病，“千古艰难唯一死，伤心岂独息夫人”，国亡不死，夫辱再嫁，你为什么不自杀殉情呢？这样的评价实在很不厚道。

攻占郢都把吴军伐楚的胜利推向了巅峰，同时也使吴军陷入了持久战的泥淖。在此后的大半年中，战争进入了胶着状态。

现在轮到楚国用“三师以肆”的战术来对付吴国了。溃散的楚军在四处重新结集，并组织了抗战政府，用游击战骚扰和阻击吴军。而跑到秦国去求援的申包胥也不辱使命，他在秦国的宫墙前一边哭诉，一边绝食，如斯者七天，这就是历史上有名的“申包胥哭秦廷”。秦哀公被感动了，因为楚昭王毕竟是秦国的外甥，“姑舅亲，辈辈亲，打断骨头连着筋”，更何况从郢都又传出了吴军将领企图逼奸楚昭王的母亲——也就是秦国公主——的说法。政治联姻的作用现在显示出来了，秦国终于答应出兵援楚，这是吴楚战争的一大转折。

郢都宫殿前的落叶已被寒风扫荡殆尽，随着冬季的来临，吴王



阖闾也从当初那横扫千军的狂热中冷静下来。这里的冬天不像江南，江南的地气中蕴含着温润，犹如丰腴健朗的少女，纵使是雨鬓风鬟，那韵致终是不减，很难见出憔悴的。在那里，芦花可以到冬至而不败，经霜的红叶亦可以保持几个月的生命。西北风刮过了，雪花也飘过了，原野上的草色顶多不过成了赭色，根边总带着些许绿意的，只待一夜春风就可以苏醒。即使在最严寒的冬日，江南的晴空下总有一种明朗的情调。哪像这里的冬天，一阵寒风就吹尽了满天秋色，冬天说来就来，满眼都是肃杀之景。刚进入郢都时，还觉得这里的宫殿宽敞得很排场，不愧王者气象。待到西风扑面，落叶生悲，却只有大而无当的感觉。特别是夜晚歌舞过后，曲终人散，燃烧的烛火一盏盏地熄灭了，空旷的大殿阴森森的有如古墓，没有一点生气，只有侍卫和宫女的身影鬼魅一般。郢都，亦如同这里的女人，在被他粗暴地搂进怀里揉搓了一顿后，已觉得没有多大意思了。

这些当然不很重要，重要的是，随着冬季的来临，吴军的供给日渐困难起来。衣衫褴褛的将士们在冰天雪地里浴血苦战，还常常填不饱肚皮。江南那明朗而温丽可人的冬日，已成了遥远的梦境，军队的士气亦有如这里的天气一般，一天比一天晦黯。他们离后方太远，数万大军的日用衣食都得仰仗江南，每一粒粮食，每一寸战略物资，都要历经江、河、海、陆的重重周转。冬日的南黄海无异于死亡之路，淮河也开始封冻了，阖闾只能求助于北方诸国，这些国家对楚国的怨恨由来已久，但自己又不愿出头讨伐楚国，他们当然有义务援助吴国。但人家既然没有对楚国公开宣战，援助便只能偷偷摸摸地搞暗箱操作，即打着援助蔡国的旗号，先把粮食运到蔡国境内。到了第二年的夏季，随着战局的糜烂，这种援助也达到了高峰。《春秋》经文中因此留下了这么一句看似没头没脑的记载：

夏，归粟于蔡。

在郢都的宫殿里，阖闾吞噬着盟国提供的品质很差的陈年谷



米，批阅着前方战事吃紧的奏报，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惑之中，当初的雄心万丈和气吞万里都化作了眼下痛苦的思考。他曾无数次对着地图上那个令人沮丧的“匚”形发呆，那是吴国伐楚的进军路线，也是后来的后勤运输线，两条横线是长江和淮河，左侧的竖线是风涛莫测的海上航程。这似乎是上苍的安排，自远古以来，人们就见惯了日西落，水东流，泱泱吴楚，沃野千里，竟没有一条河流是南北方向的。如果江淮之间有一条便捷的水道，吴军何至于要兜这么一个“匚”形的大圈子？又何至于傻乎乎地跑到南黄海去受风浪之苦。天不助吴，时乎？命乎？

阖闾的叹息中透出一种历史的无奈，而所谓历史的智慧往往就隐藏在由这种无奈而引发的异想天开之中。也许就在这时候，一条沟通江淮的人工运河开始了它最初的构想。

吴楚战争历时一年，最后以吴国的失败告终。从表面上看，吴军失败的原因是：一个强大的第三者——秦国——的介入，吴国自家的内乱（阖闾的弟弟夫概在国内自立为王），以及越国趁机入侵。但深层次的原因还在于吴国劳师远征，陷入了旷日持久的消耗战，后勤供应无法保障。溃败的吴军仍旧是从原路回国的，一路上的仓皇狼狈可以想见。疲惫不堪的将士早已归心似箭，千疮百孔的征帆再也鼓荡不起当初那席卷千军的豪气了。舰队沿着淮河顺流东去，广袤而蛮荒的江淮大地坦荡在青天碧落之下，蒹葭苍苍，白露为霜，湖沼草泽间弥散着苦艾野性的香味和泥土中腐草的气息，这是一片人类的斧斤和犁铧未曾触及过的苍原。此刻，壮心不已的阖闾肯定会想到许多，列国之间的争霸战方兴未艾，一次战争的失败算不了什么，江东子弟多才俊，重整旗鼓，逐鹿中原，吴军还会再来的。他日卷土重来，吴军肯定不会重蹈这次的路线了，让地图上那个令人沮丧的“匚”形见鬼去吧。这江淮之间的千里沃野，既然可以放缰驰马，为什么就不能扬帆泛舟呢？如果在这里新辟一条南北方向的水道，让吴国的舟师和战略物资直接由江入淮，然后再沿荷、泗、沂、沭诸水北上，一举抵达燕赵齐鲁，吴国称霸的日子还会远吗？



荒原无言，多少世纪以来，它就这样一直在无言中等待。九月的阳光懒懒地流淌，天高云淡，秋风惆怅。荒原，在死一般的静谧中演绎着沧桑的含义。

为了战争，一条沟通江淮的伟大工程已经呼之欲出了。

请不要诅咒战争，因为它从来就是人类最迅捷的交流方式，也是人类文明最原始的助产婆，虽然它充满了毁灭、血腥和惨绝人寰的呼喊，但谁能否认，正是战争与和平的相互濡沫（请注意，是濡沫），才推动了人类文明的历史进程呢？

时在公元前505年，吴王阖闾十年。

三、冤家

现在，本剧中的另一个主角——越国——悄然登场了。

中国历来是个政治智慧十分丰富的国度，许多政治谋略至今仍被沿袭不衰，例如关于地缘政治中的“远交近攻”。吴越是有相同的语言、习俗和地域特征的邻国，所谓“江南”的含义，也主要是指吴越一带。吴山千古秀，越女天下白，这里的橹声花影，绮罗香泽，大概久已有之吧，不然不会走出西施那样倾城倾国的美女。从地缘政治上讲，最危险的敌人永远在自己身边。在两个相邻的国家之间，争夺是绝对的，所谓世代通好最多不过是弱者的一厢情愿。吴越两国起初都曾是别人棋盘上的棋子，而弈者的策略思想就是远交近攻。在晋楚争霸期间，晋国用扶植吴国来牵制和削弱楚国；楚国则投桃报李，让越国在吴国背后搅事生非。晋楚双方的策略可谓成败参半，既给对手制造了不少麻烦，同时也让两个不入流的化外之邦羽翼丰满起来，成了新一轮竞争中自己的对手，这当然是后话。吴军伐楚期间，越王允常利用吴国精锐尽出，后方空虚的机会举兵入吴，这使得阖闾大伤脑筋，也认识到不先把“卧榻之侧”的越国摆平，争霸中原就无从说起。因此，在此后的数十年中，吴国只得暂时收敛起北上的雄心，把战略重点转向对越国的攻守，双方摩擦不断，战事逐步升级。吴越春秋向来以一种瑰丽凄恻



的情调见诸史册，但其中最令人心旌摇荡的篇章——屈辱与复仇，江山与美人，阴谋与爱情，权力的兴衰与人格的畸变——却主要是由阖闾和允常之后的第二代领导来演绎的。

公元前497年，越王允常病歿，勾践即位。

第二年，吴越之间发生了檇李之战，吴师败绩，阖闾被越军砍断了脚趾，死于回师途中，夫差即位。

就这样，勾践和夫差这一对冤家，差不多同时被推到了历史的前台。

他们即位时都正值青葱饱满的生命年华，这是他们的福份。中国历史上的好多王者之所以碌碌无为，很重要的一点就是他们的父辈死得不是时候。或死得太早，让他们小小年纪就跻身王位，成为宫廷内外一班女人和老人们手中的傀儡，由此造成的心灵变态使得他们日后只能有两种选择：懦夫与虐待狂。或死得太迟，当他们苦苦等待了大半辈子才接过权杖时，已错过了生命力的旺季，灵性和锐气已被惰性和暮气所取代，声色犬马尚且力不从心，更遑论经邦济国了。因此，历史上有些领导人物的成功，其实并不在于自己有什么过人的才智，只是因为他们的前辈死得适逢其时，在给他们提供了一块足以施展的舞台后，自己便消失了，这样的领导者真是幸运。夫差和勾践就属于这样的幸运儿。

那么，就让他们放开手脚施展一番吧。

但问题是，作为对手，夫差和勾践所接受的精神遗产并不是等量的。

阖闾是一代雄主，他在位期间，吴国由一个化外小邦一跃而跻身于大国行列。他一生经历的政治风涛堪称惊心动魄：叔侄火并，五步喋血；兄弟阋墙，阴谋屡生；一次又一次的南征北讨，在铁马金戈中凸现着生命的强悍。他几乎是踩着刀尖上的血光走过来的，这些，作为王子的夫差都曾耳濡目染。特别是阖闾那沟通江淮北上争霸的构想，肯定也曾让夫差心驰神往过。现在阖闾死了，他是以一种极端的方式——捐躯疆场——而死去的，在所有的死亡中，这是最壮烈，也是最具震撼力的。这种死法本身就是留给后人的一笔



精神遗产——那铭心刻骨的国恨家仇。请看他们父子交接的最后一幕：

阖闾问道：“你会忘记勾践杀了你父亲吗？”

夫差回答：“不敢忘记。”

阖闾又连问几遍，夫差也一遍又一遍地回答“不敢忘记”，直到父亲阖然逝去。

这就是夫差的即位典礼。吴山高，越水长，在杭州湾畔的荒野里，败退的吴军偃旗息鼓，倾听着新一代君主在为复仇而宣誓。

而且，这样的宣誓仪式还要继续下去。

夫差即位后，又派人每天站在庭院里，只要夫差从那儿进出时，那人便大声问道：“夫差，你忘了勾践杀害你父亲的仇恨吗？”

夫差每次都得恭恭敬敬地回答：“不敢忘记。”

我们不知道夫差每天要从庭院里进出多少次，也无法想象一个国家元首被下人直呼其名地斥问时心里是什么滋味。反正在阖闾死后的最初几年里，夫差就一直是在这种“不敢忘记”的警策中生活的。如果说夫差的吴国在历史上也曾强大过，那么首先就应归结于这句“不敢忘记”。没有什么精神力量比仇恨更强大的了。仇恨是一种无形的痛苦和枷锁，它可能是动物性的，也可能体现出更深刻的人性。它有着巨大的跨度，从原始的沉沦到精神的升华。它能聚集起令人不可思议的爆发力，就像人们在危急关头常常能作出某种惊人之举一样，正是在那特定的情势下，它调动了生命全部的潜能——生理的、意志的甚至还有超越极限的神来之力。而这些，人们在平常的日子里是根本无法做到的。正是仇恨，使夫差从失败的废墟中站立起来，那个血色黄昏的每一个细节都将成为他生命的支点。他的目光燃烧着矢志不渝的复仇之火，那是吴国军民的精神旗帜。在这一点上，夫差应该感谢勾践。

那么勾践呢？

勾践的精神遗产来自槜李之战。从允常去世到槜李之战，这中间只有几个月时间。几个月时间还没来得及完成从王子到国君的心理转换，勾践就迎来了一场胜利。这胜利来得太容易了，几乎是唾

手可得，几乎如探囊取物，几乎在羽扇纶巾谈笑间。太轻易的获得常常并不是什么好事，它会使当事人处于一种失重状态，滋生出诸如轻浮、飘飘然、不知天高地厚之类的感觉。那是一种笼罩着不祥之感的心理骚动，一种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其实，轻浮也好，飘飘然也好，不知天高地厚也好，全都是因为自身没有足够的份量。勾践还年轻，他还不能承受一场势如破竹的胜利。一时间，他那没有多少阅历的头脑里几乎全是胜利后的轻松，还有自己无所不能的优越感。看来经邦济国也没有什么大不了的，自己一不留神不就打败了吴国吧？一个没有丝毫危机感和忧患意识的君王还能有什么作为呢？因此，当夫差在庭院里一遍又一遍地重复着复仇的誓言时，勾践却整日沉湎于声色犬马。“阖闾既歿，吴不足惧也。”那么就刀枪入库马放南山吧，以潇洒的姿态拭去刀刃上的血迹，让手势的优雅和刀刃上的寒光组成轻捷的线条，这是刀枪入库时胜利者的一种精神享受。南山放马同样也能演化出不少乐趣，骑射游猎、寻花问柳，可以消解无所事事中的寂寥。风雨楼头尺八箫，何日归看浙江潮，太平君主的滋味实在不错。现代科学证明，每个人的拳头都和自己的心脏具有同等的体积，如果我们把拳头视为一种生命本体的素质力，把心脏视为一种思想和精神的强度，这个等式大致也是成立的。勾践的心脏已经萎缩，还能指望他的拳头吗？

檮李之战的结局是，勾践在军事上胜利了，但在精神上失败了。

精神的失败必然导致军事的失败，人类的历史生生不息，无论是喜剧还是悲剧，其中都维系着一条精神力量的因果长链。三年后，檮李之战的血迹已经干涸，被野草的根系所接受；捐躯的将士也成了农夫犁铧下空洞的骷髅。吴越在夫椒再次开战。夫椒不再是檮李的翻版，散漫的越军一败涂地。在复仇的大旗下，吴国三军用命，直捣越都会稽。要不是夫差在最后关头的妇人之仁，越国已经从春秋列国的地图上消失了。

到此为止，夫差和勾践算是打了个平手，双方都因自己的精神和信念得到了报偿：复仇是复仇者的通行证，屈辱是屈辱者的记功



碑，轻狂是轻狂者的墓志铭。现在，他们正好换了个位置，把自己原先承担的角色让给了对方。命运又将如何作弄他们呢？

根据双方的议和条件，勾践将带着老婆去吴国为奴。这无疑是一次充满了屈辱和凶险的远行。出发那天，越国的群臣都来到浙水边，为自己的君王饯行，大夫文种首先为勾践奉献祝词，词曰：

皇天祐助，前沉后扬。祸为德根，忧为福堂。威人者灭，服从者昌。王虽牵致，其后无殃。君臣生离，感动上皇。众夫悲哀，莫不感伤。臣请荐脯，行酒三觞。

文种不愧是“文种”，这篇祝酒词不仅情辞并茂，文理交融，更难得的是充满了历史和人生的辩证法。所谓成败祸福原是转瞬即逝的。“祸为德根，忧为福堂”。这不光是冠冕堂皇的恭维话，让勾践宽心，其中也潜藏着一种韬光养晦，伏机待起的长远战略。勾践听了当会有很多感慨的。他现在知道了，自己是在为当初的荒唐付出代价，追悔和痛惜是没有什么意义的，成者为王败者贼，权力角逐的舞台上从来不相信眼泪。那么就让旧日的勾践死去吧，一个新的灵魂将从这里起步，走向在屈辱和痛苦中复仇中兴的漫漫长途。

三觞酒罢，勾践带着老婆和范蠡凄然北去。风萧萧兮浙水寒，这一去，凶吉难料，生死未卜，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他要不就回不了越国，回到越国的就是一个在精神上堪当大任的伟丈夫。

四、主奴之间

在姑苏的宫殿里，夫差面对着自己昔日的对手，自傲和轻蔑中不免带着几分怜悯。勾践是那样谦恭，有如一匹驯服的瘦马，任你鞭笞任你骑跨。在这一瞬间，夫差很为自己能生出几许怜悯而自得，只有胜利者才有资格怜悯，而胜利者的怜悯又是多么高贵。他安排勾践在宫中养马，自己出行时，便让勾践手执干戈，充当仪仗。车辚辚，马萧萧，吴王出行的车驾是何等排场！透过缤纷的黄



罗紫盖，夫差偶尔也会打量一下仪仗队里那个卑贱的身影，在他看来，这个人已经再没有资格当他的对手了。现在，自己哪怕是一瞥不经意的目光对他都是一种征服和威慑，而他却不敢随便看自己一眼，更不用说对视了。伍子胥真是有点老糊涂了，居然三番五次地撺掇他把勾践杀掉。为什么要杀他呢？砍头不过碗大的疤，最多也不过给你瞬间的快感，能有多大意思？就这样让他当寡人的奴仆，不是比杀了他更让他难受吗？自己现在是胜利者，胜利不仅是盛大的凯旋仪式和为所欲为的处置权，更重要的是那种如坐春风般的心理感觉，它能洗尽以前所有的仇恨和屈辱，也能让一切日常性的举动都暗合自己的征服欲和优越感。胜利的感觉真好！夫差自负地一笑，把目光投向远方虚无飘渺的山影，车驾浩浩荡荡地出了宫城。

其实，夫差最大的失策就在于让勾践到吴国来当他的奴仆。

他忽视了最基本的一点：对人的尊严的摧残是很危险的游戏。在有些人身上，施虐者似乎取得了成功，这些人在摧残下彻底丧失了尊严，他们像狗一样地活着，看主人的脸色，为主人的一点施舍而摇尾乞怜。其实问题不在于他们活得多么卑贱委琐，更重要的是他们对这一切已处之泰然，失去了痛苦的感觉，当然也就更谈不上悲剧意识了。这种人即使日后自由了，但尊严已无从寻觅，成了没有脊梁骨的软体动物。但施虐者的这种成功其实只是一种假相，因为这些人原本就没有尊严，或者说不怎么把尊严当回事，他们原本就是流氓、暴君和庸主，例如陈叔宝、刘阿斗和泼皮牛二那样的人物。向他们的尊严施虐，无异于唐吉诃德向风车叫阵一般可笑。但另一些人则不同，他们是有尊严有思想的汉子，只不过迫于处境，把尊严深深地藏匿起来，表面的卑贱谦恭掩盖了他们内心那长风豪雨般的激情。施加于他们的每一点摧残，都会让他们的心灵流很多很多的血；摧残愈甚，复仇的欲望便愈是炽烈。痛苦感是一个人的内在深度，痛苦中的生命远比在漫无节奏的松弛中消失的生命更为精彩结实。正是在痛苦中他们在重建自己的誓言和期望，生命的支撑比任何时候都更加坚实有力。这是一些富于忍耐力和意志力的人，他们把经受的屈辱和苦难都作为人生的财富，让它们在心底积